玄政办〔2022〕42号

关于印发《玄武区全民健身实施计划

(2021-2025年)》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区各委办局，区各直属单位：

 经区政府同意，现将区文旅局（区体育局）拟制的《玄武区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年)》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9月26日

玄武区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年）

全民健身是增强人民体质、提高人民健康水平的重要途径，是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向往、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的重要手段。玄武区为深入贯彻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加快推进“强富美高”新玄武建设，根据国务院《全民健身计划》（国发〔2021〕11号）、《江苏省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年）》（苏政发〔2021〕80号）以及《南京市全民健身实施计划》（宁政发〔2022〕15号）要求，按照《玄武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部署，制定本实施计划。

一、发展基础

在“十三五”期间，玄武区贯彻落实体育强国和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举办好人民满意的体育活动为目标，扎实推进《玄武区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16-2020年）》，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效。新建体育公园2个、健身小绿园9个、健身路径62套，新增健身步道40.6公里、社会足球场11片，筹建7个街道体育活动中心。全区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5.48平方米，位居全市前列。每万人足球场地0.91块，每万人体育社会组织达0.78个，每千人公益社会体育指导员4.7人。国民体质监测达标率为96.5%，全民健身核心指标均超过预期目标值。玄武区坚持以元旦长跑、8.8全民健身日、9.29世界步行日为引领，注重发挥区运动会、区老年人体育节、“我要溜”轮滑赛、“玄武杯”乒乓球与门球赛等群众体育活动的品牌效应，积极动员街道、社区和各体育社团广泛开展各项群众性体育赛事活动。每年组织举办各级各类群众健身活动200项次以上。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工作重要论述，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改革创新，坚持融合发展，深入实施健康中国和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努力构建更高水平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不断增强市民健身意识和健康素养，促进人的全面发展，打造“世界体育名城”城市名片，提升城市软实力，为建设人民满意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典范城市贡献力量。

（二）发展目标

“十四五”时期，遵循体育强国建设纲要，围绕健康南京的目标，结合玄武区特点，构建更高水平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到2025年，全民健身公共服务达到更高水平，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5.6平方米以上，每万人拥有足球场地达到1块，全区公益性社会体育指导员达到每万人60名，全民健身赛事活动广泛开展，体育健身成为更多人的生活方式，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占全区常住人口45%以上。积极推进运动促进健康服务中心（站、点）建设，争创省、市级体医融合试点单位，通过体育带动健康端口前移，实现全民健康。城乡居民体质进一步提高，国民体质测定合格率达到97.1%。

三、主要任务

（一）建设更高质量的全民健身场地设施

**1．增加全民健身场地设施供给。**统筹规划公共体育服务设施，鼓励街道、园区对本辖区内具备场地条件的室内健身场所进行升级更新，着力提高城市社区居民体育健身的便捷化水平。提高区体育活动中心和街道文体站的社会开放力度，提升运营效益和管理水平；继续对全民健身工程点进行提档升级，有序完成健身器材的更新工作；在游园绿地工程建设中，对具备场地条件的项目，应同步协调配建全民健身设施；严格落实新建居住区配建全民健身设施要求，与住宅区主体工程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验收使用。（责任单位：区发改委、区建设局、区文旅局，各街道、园区）

**2．提升全民健身设施管理和养护水平。**继续实施全民健身设施服务外包，聘用专业人员对辖区全民健身设施器材定期进行巡检巡修，确保器材的良好使用状态，完善室外健身器材日常管理机制，加大巡检巡修力度，器材修复及完好率达100%，确保器材报修5小时内到位。加快推进全民健身设施的信息化管理，构建全民健身电子地图，实现健身设施管理维护情况便捷查找和处理。进一步完善《玄武区健身器材管理办法》，以明确产权单位为切入点，强化街道、园区属地管理职能，完善开发商、企业自行建设的健身器材报备制度。（责任单位：区文旅局，各街道、园区）

**3．加大全民健身设施的多元供给服务。**鼓励因地制宜推广新型体育设施，在完善城市社区“十分钟体育健身圈”建设的基础上，推广笼式足球和拼装式游泳池等新型体育设施建设；引导大中型企业成为全民健身的战略合作者，通过社会冠名等方式促进社会资本参与全民健身设施的建设、管理和运营。（责任单位：区发改委、区建设局、区文旅局，各街道、园区）

（二）发展更具活力的全民健身社会组织

**4．健全体育社会组织体系。**推进落实区、街道、社区三级体育组织网络建设。健全以区文旅局为主导、事业性体育机构为枢纽、社团性体育组织为助手、群众性体育健身组织为基础、各级社会体育指导员和体育服务志愿者为骨干的全民健身组织服务网络，带动和激发群众体育健身锻炼热情。推动体育社会组织向基层和不同人群覆盖延伸，提供精准健身服务和指导。鼓励各行业、机关、高校、企事业单位发展各类群众性体育社会组织，组建形式多样的群众性体育俱乐部、健身团队。创新机制聘用协管员或志愿者发布活动信息，宣传健身常识。加强街道文体站、社区晨晚练点的信息网络建设，基本实现站、点、人的信息互联互通，积极引导自发性健身群体转化为固定健身组织。（责任单位：区民政局、区文旅局，各街道）

**5．加强政策引导和资金扶持。**进一步强化区体育总会的职责和功能，有序引导体育社团发展，对现有各级各类体育社团进行摸底排查和考核评估；推动区级以下（街道、社区）体育社会组织完成民政登记工作；规范实施政府购买服务，向资质好、能力强、信誉高的体育社会组织购买服务。（责任单位：区民政局、区文旅局，各街道）

**6．加强社会体育指导员和志愿者队伍建设。**建立和完善一线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上岗、激励等机制，为在岗社会体育指导员提供必要工作条件和合理工作补贴，围绕“一线化、专业化、年轻化”标准，对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进行梳理。每年定期组织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根据项目特点和年龄组织开展升级培训，不断优化我区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的年龄结构和项目种类。拓展社会参与平台，建立健全全民健身志愿者评价和激励保障机制，鼓励优秀运动员、教练员、体育教师、大学生等具有体育技能与知识的专业人员参与全民健身志愿服务。（责任单位：区民政局、区文旅局，各街道）

（三）组织更加丰富的全民健身赛事活动

**7．打造品牌全民健身赛事和活动。**推广群众喜爱、特色化的健身项目。鼓励街道、社区开展规模化、生活化的健身活动展演，提高社区居民的健身参与度。推动“一街一品”群众体育活动，重点打造广场舞、轮滑、乒乓球、门球、空竹、腰鼓、健身气功等玄武群众体育活动品牌项目。（责任单位：区文旅局，各街道）

**8．继续办好全民健身系列活动。**定期开展全区运动会、玄武登山、元旦健身长跑、全民健身日、世界步行日等健身活动；积极开展与省、市联办的群众性体育活动；鼓励支持机关、企事业单位依托工会组织开展工间操、普通人群体育锻炼标准达标赛、趣味运动会等职工健身活动。（责任单位：区机关工委、区文旅局、区总工会，各街道）

**9．办好群众身边的体育健身活动。**加强体育特色社区建设，积极引导体育项目或俱乐部与社区进行对接，鼓励社区组织小型多样的体育健身活动，不断提高社区组织健身活动的能力。充分发挥单项体育协会的桥梁作用，积极组织民间业余体育比赛，着力满足不同年龄段和不同项目爱好人群的体育健身需求，促进群众运动水平的提高。（责任单位：区机关工委、区文旅局，各街道）

（四）提供更加科学的健身指导服务

**10．丰富群众健身服务体系。**大力宣传健身知识，提倡科学健身。开展健身知识“大讲堂”活动，聘请专家为社区居民举办健身知识讲座，普及科学健身知识，提高市民热爱健身、科学健身的意识，在全区营造人人爱锻炼、会锻炼、勤锻炼的良好生活习惯。定期组织一线社会体育指导员科学健身知识培训，达到能为群众提供个性化、精细化健身指导的能力，实现全民健身和科学健身的同步发展。定期开展国民体质测试，关注人群样本的年龄段和均衡性，受测居民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人数比例力争达到97.1%，测试人员回访确认率100%。（责任单位：区机关工委、区文旅局，各街道）

（五）推动更为均衡的重点人群参与健身

**11. 促进重点人群健身活动开展。**继续办好“老年人体育节” “玄武区中小学生阳光体育运动会”；实施青少年体育活动促进计划，推动武术、艺术体操、啦啦操、花样游泳等体育项目进校园；建成12所“校园足球”特色学校和8所以上体育特色项目学校；扶持开展小型多样的残疾人体育活动。（责任单位：区教育局、区文旅局、区残联，各街道）

**12．加强青少年体育俱乐部的监管与指导。**鼓励俱乐部参与学生体育兴趣与体育技能的培训，支持学校与体校、社会体育俱乐部合作，共同开展体育教学、训练和竞赛，促进赛事体系深度融合。贯彻落实《南京市青少年足球发展规划（2021-2025年）》文件精神，积极探索符合我区实际的青少年足球训练路径，深化体教融合，整合优势资源，做到普及与提高两手抓，教育与体育同发力。（责任单位：区教育局、区文旅局）

（六）促进更为多元的全民健身融合发展

**13．深化体卫融合。**推动健康关口前移，建立体育和卫生健康等部门协同、全社会共同参与的运动促进健康工作机制。支持医疗机构建设康复科室、开设运动医学门诊，鼓励体质检测与健康体检融合开展。加强体医融合人才队伍建设，建立体医融合专家资源库。支持发展疾病预防、健康体检、健康咨询、慢病管理、运动康复等体医融合服务业态。结合文化、旅游、赛事等资源，深挖体育旅游潜能，不断满足群众健身、旅游、休闲等复合需求。加强品牌体育赛事与旅游的有机结合，规划建设一批体育精品路线和旅游目的地。（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区文旅局）

（七）发展全民健身文化，推进全民健身智慧化

**14. 加大全民健身宣传力度。**大力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中华体育精神，挖掘中华体育精神的深刻内涵，充分发挥其特殊影响力。大力宣传全民健身在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和引领健康生活方式中的独特作用和重要价值，推动形成全民参与健身的良好社会氛围。大力推广全民健身基层典型人物和单位事迹，发挥其示范效应，用通俗易懂、图文并茂、视听同步的精炼文案讲好群众身边的健身故事。加强体育非物质文化遗产、传统民间体育、民俗体育的保护传承与创新推广。（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文旅局，各街道）

**15. 推动线上线下融合。**积极运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信息技术，促进体育场馆在场地预定、赛事信息、体质监测、健身指导等方面提供智慧化健身服务。借助“南京市全民健身服务网”“宁体汇”，构建集查找、导航、预约、支付、保修等功能于一体的全民健身电子地图。充分利用玄武发布、玄武文旅等微信公众号、街道（社区）政策宣传栏等渠道和相关媒体，通过专题讲座、动漫图片、配图文字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普及体育锻炼和科学健身知识。（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文旅局，各街道）

四、保障措施

（一）严格法制保障。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全民健身条例》等法律法规，积极落实《南京市全民健身计划（2021-2025年）》，进一步规范各部门职责，依法行政，切实维护好居民参与体育健身的权益，加强监督检查和责任落实。

（二）加强组织保障。加强领导，提高认识，切实将全民健身事业纳入我区政府重点工作、纳入社会发展规划。各相关部门要加强组织和实施，将全民健身作为部门的一项重要工作内容，结合自身特点和优势，各尽其能，各司其职，共同做好全民健身工作。

（三）完善机制保障。区政府牵头成立全民健身工作领导小组，统筹领导协调本计划的实施。将全民健身工作内容纳入街道、部门目标考核内容。区体育行政部门要会同有关部门对本实施计划的落实定期监督检查，重大事项及时向区政府报告，并采取自我评估和第三方评估相结合的方式，实施中期和终期评估。

（四）做好监督评估。建立完善全民健身设施建设、服务保障等规范和全民健身统计指标体系。加大全民健身行政执法和监督力度，健全体育赛事活动监管体系。支持和鼓励相关智库成立第三方评价小组，对《玄武区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年）》落实情况进行评价。

玄武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9月27日印发